

证券代码：603089

证券简称：正裕工业

公告编号：2022-016

债券代码：113561

债券简称：正裕转债

##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元（含税）；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35,174,012.78元（母公司报表口径）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21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2年3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222,499,802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2,249,980.20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合计占公司2021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5.51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7票赞成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，同时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、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等所作出的。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以及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符合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及审议程序的规定，既考虑了公司的当期经营及可持续发展，又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制度的相关规定。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、现金流状况、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，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，有利于公司的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### （一）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目前盈利水平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发展阶段和未来资金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### （二）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2日